〈木棉花落的聲音〉 廖之韻

那是一聲悶悶的「咚」,在汽車引擎蓋上。

瞬間,世界僅剩下一朵木棉花、我,以及掃完外公的墓後吸付在毛髮、衣服 上的金紙煙灰味。

或許,還有很小很小的我,跑了過去。

父母在我不到三歲的年紀離婚。母親帶我暫時落腳於外公在臺北的公寓,選了一間最靠大門的房間,想離公寓後面視線可及的墳墓山就算只有多幾步的距離也好。

什麼都不懂的孩子,反正只管依附母親。母親到哪裡,我就到哪裡。不知道 父親從此在很長一段生命歲月中只是個概念名詞,不知道擔憂母女兩人在這對離 婚依然陌生的時代如何過往後的日子,甚至見到這棟公寓後山一座座砌成半圓的 墳還以為是戶外的露天大沙發椅。

這完全無懼的天真與童言童語,終於讓母親笑了。

把墳墓認成沙發的事,說來奇怪,儘管已經隔了幾十年,我仍有記憶。甚至 記得當時的我雖然還未學得「墳墓」這個詞,卻也隱約知道這些東西不是「沙發」, 但話還是這麼說出口。

也許,孩子其實什麼都知道,

像是第六感或是其他類似動物本能的直覺力,孩子隱約察覺哪裡不一樣了, 感到人們的心緒波動起了變化。可是限於與成人世界還無法好好溝通,內在情感 幾番轉化之後,只能說出如此「孩子式」的話語。

知道當下不對勁,只好轉移注意力。

這究竟是動物本能,還是我在體察「哪裡不一樣」的瞬間就長大了呢? 親戚們總說我早熟。好的一面是乖巧懂事,稍微陰暗些就是深沉了。

當著孩子面說的悄悄話,人們以為孩子沒在聽或是聽不懂,誰知全都消化為 成長的一部分——就是記得呢!

無論長成什麼模樣,反正,我們先在外公家住了下來。

而彼時,外公和外婆以及小舅舅還在高雄。這間公寓除了我們母女,剩剩下 的兩個房間是來來去去的母親其他兄弟姊妹,說不上誰固定住在這裡。

這公寓,像是外公給來臺北但尚未安居的孩子們的一個歇腳處,他自己則大多時間待在溫暖的南臺灣。

我跟他最多、最親密的記憶,背景也是那樣亮晃晃的。

我永遠記得,他牽我的手過馬路的樣子。

外公的行動力驚人,走路也快,似乎跟他不喜與人爭的溫和個性有些不搭。 他牽著我時,總是在我前面約莫半步的距離,將一隻手拖在後面緊緊抓著我的 手。我則用小跑步的速度,努力跟上他的步伐,心中莫名興起一股得意,好像我能跟上他的腳步是件很了不起的事。

每次進出高雄外公居住的眷村村子,都要過馬路,或是在馬路邊走上一段。 往鳳山市區方向的公車站,在村子口對面的馬路上。回來時的客運停靠站也 離村子有些距離,停在隔壁村口,要不就是繞上一大圈從隔壁村走,要不就是沿 著沒有騎樓的馬路邊往村子口去。無論如何,一般人不會放任孩子自己在這亂 走,總是盯著或牽著,況且那時我才五歲左右。

外公牽我走進了村子裡。

天大地大,就我們倆一老一小,坐了幾個小時的火車,再轉搭客運,朝向對 我來說是陌生的宛如節慶般存在的外公家。

外公只是回家的時候,手中多牽了一個吱吱喳喳的小鬼,在他身旁用稚嫩的 聲音拉長了喊:「外——公——」

而他又把這裡當成家多久了呢?

這村子是一九五七年後陸續建置的一批眷村的其中之一,外公則在一九四九年左右從中國大陸來臺灣;從四九年到五七年的這段期間,外公最初在哪裡落腳,已存的家族親戚有些記憶模糊。現在說到老家時,都指這高雄的村子。

老家---

外公家——

外公的家——

海峽的另一邊有外公的老家。後來,他回去過一兩次,見過一些親戚和留在那裡的大兒子,然後又回來,最終還是在這島嶼安靜地逝去。

不知道外公心中如何想像這村子的?也許,幾十年的居住地,就算一開始從哪裡遷徙而來,住久了,根扎下了,開枝散葉了,也成為依依戀戀的地方,一個名之為「家」的歸所。

同樣都是南方,一是大陸之南,一是島嶼之南;外公從那個南方,移居到另 一個南方。

母親則從島嶼南方定居島嶼北方,然後不經意間用北方城市的摩登姿態,向人說著大陸南方以及島嶼南方的身世。

那麼,我呢?

「你是哪裡人?」很長一段時間,這是讓人困惑與尷尬的問題。

每個階段入學時,總被要求填寫身家資料卡,從個人的出生年月日到父母親和家庭狀況等等,其中的「籍貫」一欄,我常猶豫或是就算填了也在心中鬧些小彆扭,而更多的是對陌生地名的不解。

記得第一次興高采烈填寫這類表格時,我問母親籍貫要填哪裡。她楞了一會兒,才幽幽地答出一個地名,說:「那是你爸的祖籍。」

之後,我記得了這個地名,也在每個「籍貫」的空格欄填上這個地名,但一 直納悶:籍貫對我而言有什麼意義嗎?

曾經,每當有人問我是哪裡人,當我制式化的說出祖籍福建時,旁人的回應 常是,「喔,所以你算本省人(臺灣人)嘛!怎麼不會說臺語?」

我確實不會說臺語。

原生家庭裡,沒有一個人說臺語。

甚至比起來更讓我感到親切和熟悉的,是外公帶著濃厚浙江口音的國語。 小時候,有一陣子被問煩了,問母親:「為什麼我的籍貫不能跟妳一樣?」 母親也說不出所以然來。

母親的籍貫承襲外公而來,她從不覺得哪裡不妥,甚至也不曾想過為什麼不 是跟外婆一樣的雲南;她始終都以「浙江人」自豪。

然而,外婆的籍貫和未出嫁時的居住地應該也是跟著她父親而來。如此追溯 上去,我們從前引以為家族依歸的籍貫,怎麼樣都一路往「父親」這一脈絡裡去。 即便我跟了母親的籍貫,也是跟著「母親的父親」吧!

曾嘗試幾次跟人說,「我媽是浙江人。」接下來對方一定會接著問,「那你父 親呢?」

反之,若先說父親的籍貫,會接著問母親是哪裡人的只有半數而已。

在所謂的籍貫之下,母親、母親的母親、母親的母親的母親……一個世代又一個世代的女子們,又該怎麼傳承屬於自己的那份美麗與哀愁?

明明是兩個人共同的孩子,為什麼好像只有一半的世界?

這些問題始終困擾著我,也始終像藤蔓般纏纏繞繞。

然而,或許能有一些些小改變。

直到新式身分證上終於不再出現籍貫,而以出生地當成身分區別,加上現在愈來愈多表格也拿掉了籍貫這個欄位,我才漸漸脫離「填籍貫」的糾結,而被問到我是哪裡人時,則學會了以出生地來回答——我出生且成長的地方,不就是我的家鄉嗎?

但是,仍有人不滿意,仍有人堅持追問妳的父親或祖父「從哪裡來」,仍有 人依然用妳的父親或祖父來替你畫定身分,仍有人說服妳真正的故鄉應該在哪 裡……人們不斷提問也不斷說著他們想要的回答,不管這對當事人而言究竟有何 意義。

真的有幾次,在這些對於「父親系」的執著認定之下,又被問起是哪裡人時, 我回說:「地球人。」卻常被認為漫不經心或愛開玩笑,殊不知這是我認真思考 後的回應啊!不然,像背課文一樣背出某個地名,豈不更為簡單?

為什麼這個社會中,很多人只想知道別人的父親是誰,而非好好的、認真的 對待眼前的人? 或是,「父親」究竟是什麼?除了生理上的遺傳因子之外,父親這個角色或者人們對於父親的想像與渴望,該要如何定義與述說?

很久很久以前,我的生命中少了父親這一半。

更久更久以前,大多數人的生命中少了母親、母親的母親、母親的母親…… 這樣的一半。

所以,我算是重新撿回別人生命中缺少的母親那一半了嗎?

然後又跟著母親的那一半,回到了「母親的父親」這一邊。

有些諷刺呢!

無論如何,在很小的年紀,我跟外公回去外公的家。

從此之後,我在那裡度過了幼稚園中班和小學一年級,以及童年時的每一個 寒暑假。

那時候,母親因為工作關係而不得不託外公照顧我一陣子,而外公向來疼孩子,二話不說就將我接了去。也因為外公的疼惜,雖然那個年代離婚不那麼常見,雖然離開了母親,雖然可能有些耳語流言在四周旋繞,我小小的心中並無任何缺憾,反而在外公家過得閒適安逸,甚至儼然當地小霸王。

外公退休得早,外婆還在國軍育幼院當隨院老師,一個星期才回家一次,其 他舅舅阿姨都在外地讀書或工作。好長一段時間,世界只剩下我們兩人。

早晨,我還貪睡賴床時,外公已經爬完後山回來,在飯桌上備好前一天晚上 我指定的早餐,有時是稀飯小菜,有時是燒餅油條,有時是蔥油餅,有時則是泡 麵。對,就是泡麵!這對孩子來說可是最棒的早餐了!大概是外公自己也愛吃泡 麵,所以偶一為之就成了我們的早餐。

一天三餐都是外公張羅和料理,我幫不上什麼忙,只有在他蹲著折長豆時遞給他一把矮蹬,或是跟著他忙進忙出把煮竹筍的苦水倒往院子草地。他的手藝雖然沒有外婆那麼精湛,但飯桌上的豐盛程度,彷彿餐餐都等著四、五個人享用,也養成我愛吃海鮮以及無肉不歡的飲食習慣。

相較於村子裡張家長李家短以及你家就是我家的人際互動方式,外公自是矜持與沉默的。他幾乎從不串門子,也不在門前與人下棋,唯一的休閒娛樂無非看電視、聽戲、擺弄自家院子的盆栽,以及騎了腳踏車去牌搭子家打麻將。

原本安靜的生活,突然闖來一個跑跳吵鬧的女娃兒,而且還喜歡呼朋引伴招呼著玩伴們到家裡來玩,想必外公一開始也很頭大吧!猶記他曾在電話裡跟我媽半是無奈半是玩笑地說:「娃娃在這裡都變成野丫頭了,每天跑來跑去,好熱鬧!」過了幾個月,他又百思不解地說:「每天看她都在玩,月考怎麼還是考第一名?」然後,向來喜歡「會念書」小孩的外公,又更寵我了。

然而,有時候我也是安靜的。我會靜靜地跟外公在客廳下棋,他坐在大理石的長椅上,我隨意跪坐地板,兩人中間的茶几上橫著一張楚河漢界的大棋盤,紅

子黑子旌旗搖動,就這麼廝殺了起來。起初外公讓我一兩個子,漸漸的,不用外 公讓子我們也能酣戰一番。直到外面哪個玩伴扯著嗓門喊我出去玩,我禁不住, 又打開門往長巷裡蹦跳去了。

長巷的記憶,除了與玩伴的嬉鬧之外,最常見的是外公騎著腳踏車匆匆而回 的樣貌。有時候,他見我跟玩伴玩得興致正高,加上附近又有其他婆婆、爺爺在 旁看著,他便得空外出辦事。

我喜歡聽他那嘎吱響的老腳踏車從遠處而來的聲音,喜歡見他微蹙著眉騎車 騎得很認真的樣子,甚至喜歡他的腳踏車輾過我們用粉筆畫在地上的「跳房子」 留下灰白的車痕。

這時候,我知道他回來了。

總是令人無限安心。

如此就夠了。

幼稚園一年、小學一年,以及幾個寒暑假,每一回我都讓外公牽著進入村子。 鄰家的婆婆媽媽見到我們,都閒話家常般的笑著跟我說:「娃娃回來了啊!」

「是呀,我回來了。」我回答得那樣理所當然。

外公粗糙的手,以及同樣用這雙手砌得不太平整的紅磚圍籬的房子——這條 長巷、這棟老屋的範圍,在那時候就是我全部的世界。

舅舅阿姨不只一次笑說:「娃娃不像我們的外甥女,反倒像是我們家最小的 妹妹,阿爸的小女兒。」

他們這樣說,除了外公常常看顧我、疼我以外,小舅舅只比我大八歲可能也 是讓人有此錯覺的緣故吧!

那麼,「我的父親」也像外公這樣嗎?

或是,為什麼我不能把外公的家,當成我的家、我的故鄉、我的籍貫呢?

曾經,我以為我是某家人的一份子,然而直到外公的喪禮上,我才發現我終 究只是「外孫女」,不僅是隔了代的「小輩」,還是有著不同姓的人;很多事只能 靜默在邊邊角角看著,很多感情只能收進自己的心底。

宛若那天下午,車子臨停路邊,其他人下車去一旁的便利商店買東西,只有 我一人在副駕駛座上待著。

待著,等待著,卻聽到了木棉花落的聲音。 沉沉的。

咚。